



002017062300

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沪府土[2017]623号

关于批准松江区 2017 年第 51 批次建设项目 农用地转用、征收土地的通知

松江区人民政府:

松江区人民政府沪松府土[2017]313号《关于松江区 2017 年第 51 批次农用地转用征用、征收土地方案的请示》和松江区规土局为该批次农用地转用征收土地编制的《农用地转用方案》、《补充耕地方案》、《征收土地方案》和（松江）土呈字[2017]第 51 号《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明书》收悉。

经查，本批次涉及 2 幅土地，占地总面积 13547.9 平方米，其中原属集体土地 13547.9 平方米，上述集体土地中，农用地 13547.9 平方米（内含耕地 11112.4 平方米，其他农用地 2435.5 平方米）。

本批次属于城市建设用地范围，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。该项目已纳入本市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，并已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方

案。

现经审核，批准将上述 13547.9 平方米农用地（内含 11112.4 平方米耕地）转为建设用地，本批次新增建设用地 13547.9 平方米；同时批准你区本批次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13547.9 平方米，并批准你区规土局为该批次用地编报的《农用地转用方案》、《补充耕地方案》、《征收土地方案》和《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明书》等呈报材料。

请你区凭本通知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征地。由你区凭本通知由你区规土局根据建设用地审批权限，按规定办理建设项目供地手续。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



主题词：

抄送：上海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、松江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、松江区泗泾镇人民政府

上海市人民政府

2017 年 11 月 6 日印发

松江区2017年第51批次建设项目农用地转用、补充耕地、征收土地情况表

土地面积单位：平方米																		
序 号	项 目 名 称	拟用地单位	被用地单位名称			土地类别						储备地块编号	储备地块批复	土地用途	供地方式	成果号	测绘报告 书编号	
			土地 属性	镇	村	队	分计	农用地			建设用地							未利用地
								小计	耕地	其它								
1	新建泗泾祥泽幼 儿园	上海市松江 区教育局	集体	泗泾镇农民集 体			6655.2	4709.9	1945.3					教育 用地	划拨	201717442615	地-松测- 17-0162	
2	新建泗泾横港幼 儿园	上海市松江 区教育局	集体	泗泾镇农民集 体			6892.7	6402.5	490.2					教育 用地	划拨	201717442613	地-松测- 17-0163	
				合 计			13547.9	11112.4	2435.5									